



171012050472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1 页 共 13 页

委托单位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（化学工业园）

样品类型 废气

报告用途 自检（年度）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198177533D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2 页 共 13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检测地点：CTI 实验室中国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联系地址：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邮政编码：223001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17-89909225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17-89909290

编 制： 谷伟明
审 核： 翟燕

签 发： 张晶晶
签发人职位： 实验室 QA
签 发 日 期： 2019/07/12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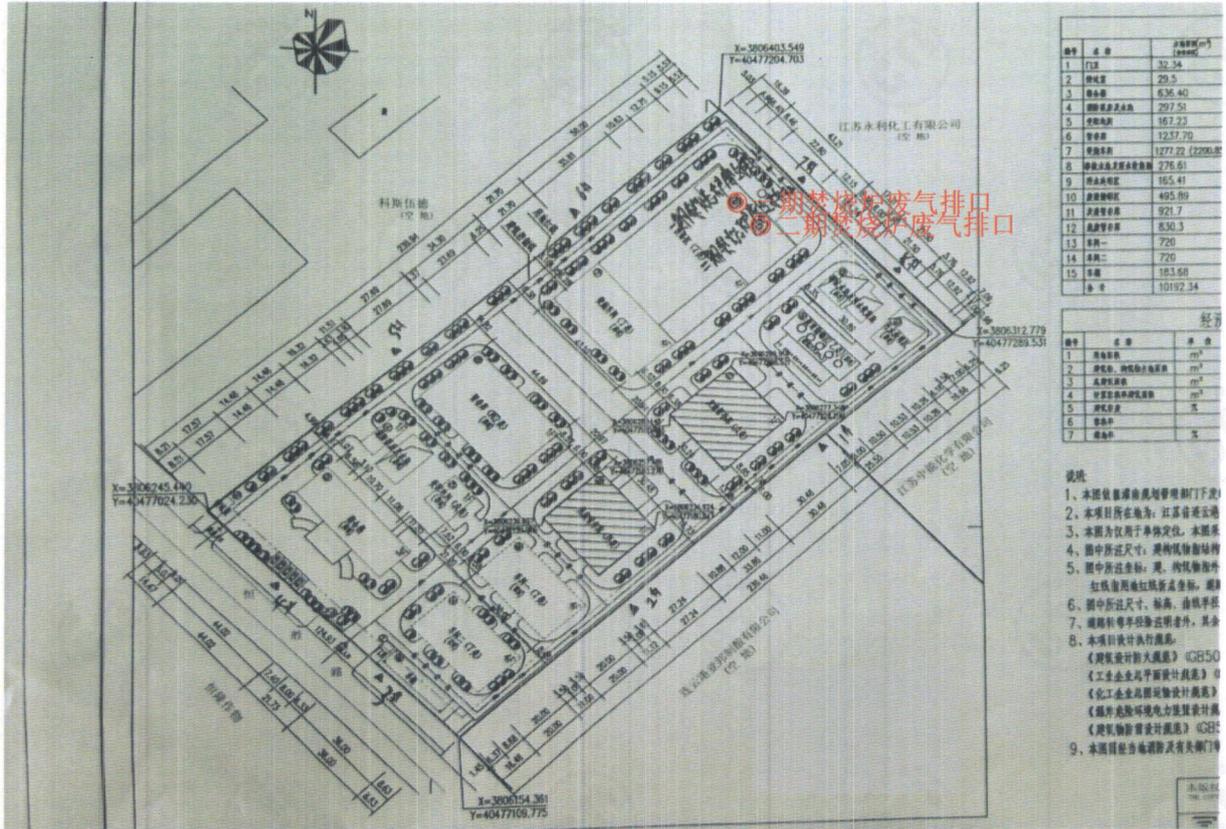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版本/版次：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3 页共 13 页

附：检测点位示意图（项目所在地位置：东经 119.757100°北纬 34.382200°）



序号	名称	面积(m ²)
1	门卫	32.34
2	综合楼	29.5
3	宿舍楼	636.40
4	辅助生产车间	297.51
5	原料库	167.23
6	办公室	1237.70
7	事故池	1277.22 (2200.00)
8	焚烧炉及配套设施	276.61
9	污水处理区	165.41
10	固废暂存区	495.89
11	固废暂存区	921.7
12	固废暂存区	630.3
13	道路	720
14	道路	720
15	道路	163.69
合计		10192.34

序号	名称	单位
1	建筑面积	m ²
2	构筑物、构筑物附属面积	m ²
3	占地面积	m ²
4	硬化地面面积	m ²
5	绿化率	%
6	容积率	%
7	容积率	%

- 说明
1. 本报告依据国家相关标准编制
 2. 本项目所在地为：江苏省连云港
 3. 本报告为仅用于本项目，本报告不作为其他用途
 4. 图中所注尺寸，为构筑物轴间距
 5. 图中所注坐标，为构筑物轴间距
 6. 图中所注尺寸，标高，指绝对标高
 7. 本报告如有与现场不符者，以现场为准
 8. 本报告设计执行标准：
 - 《建筑结构设计规范》GB50
 - 《工业企业平面设计规范》GB
 - 《化工企业总图制图设计规范》
 - 《循环冷却水系统水处理设计规范》GB
 - 《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》GB
 9. 本报告由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

说明：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：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4 页共 13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		
样品类型	焚烧炉废气		采样人员	骆远、郑凡			
采样点名称	一期焚烧炉废气排口						
采样日期	2019-06-26	检测日期	2019-06-26~2019-07-07				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				
排气筒高度/m	35	排气筒面积 m ²	0.5027				
燃料	危险废物	焚烧量 t/d	24				
检测结果:					《危险废物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》 GB18484-2001 表 3 300~2500kg/h (mg/m ³)	单项 判定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频次	结果					
		一期焚烧炉废气排口					
		排放浓 度 mg/m ³	折算浓 度 mg/m ³	排放速 率 kg/h			
HAL62504023	一氧化碳	ND	<1.54	/	80	合格	
HAL62504015	氟化氢	0.54	0.61	4.05×10 ⁻³	7.0	合格	
HAL62504019	汞	第一次	9.0×10 ⁻³	0.010	6.75×10 ⁻⁵	0.1 (以 Hg 计)	合格
HAL62504020		第二次	3.2×10 ⁻³	4.3×10 ⁻³	2.28×10 ⁻⁵		合格
HAL62504021		第三次	2.6×10 ⁻³	3.5×10 ⁻³	1.78×10 ⁻⁵		合格
HAL62504016	镉	第一次	6.8×10 ⁻³	8.7×10 ⁻³	4.88×10 ⁻⁵	0.1 (以 Cd 计)	合格
HAL62504017		第二次	9.7×10 ⁻³	0.0131	6.90×10 ⁻⁵		合格
HAL62504018		第三次	0.0149	0.0199	1.02×10 ⁻⁴		合格
HAL62504016	铅	第一次	5×10 ⁻³	6×10 ⁻³	3.59×10 ⁻⁵	1.0 (以 Pb 计)	合格
HAL62504017		第二次	0.018	0.024	1.28×10 ⁻⁴		合格
HAL62504018		第三次	0.013	0.017	8.91×10 ⁻⁵		合格
HAL62504016	铬	第一次	0.050	0.064	3.59×10 ⁻⁴	4.0 (以 Cr+Sn+Sb+ Cu+Mn 计)	不予评价
HAL62504017		第二次	0.053	0.072	3.77×10 ⁻⁴		不予评价
HAL62504018		第三次	0.087	0.116	5.96×10 ⁻⁴		不予评价
HAL62504016	镍	第一次	0.872	1.12	6.26×10 ⁻³	1.0 (以 As+Ni 计)	第一次: 不合格
HAL62504017		第二次	0.624	0.843	4.44×10 ⁻³		第二次: 合格
HAL62504018		第三次	1.10	1.47	7.54×10 ⁻³		第三次: 不合格
HAL62504016	砷	第一次	ND	<1.2×10 ⁻³	/		合格
HAL62504017		第二次	ND	<1.2×10 ⁻³	/		合格
HAL62504018		第三次	ND	<1.2×10 ⁻³	/		合格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5 页共 13 页

接上表:

检测结果:					《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 GB18484-2001 表 3 300~2500kg/h (mg/m ³)	单项判定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频次	结果				
		一期焚烧炉废气排口				
		排放浓度 mg/m ³	折算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	
HAL62504025	二氧化硫	ND	<4	/	300	合格
HAL62504024	氮氧化物	108	134	0.725	500	合格
HAL62504013	氯化氢	13.9	15.8	0.104	70	合格
HAL62504014	颗粒物	28.7	32.6	0.215	80	合格
HAL62504022	林格曼黑度	<1 级			林格曼 1 级	合格

注: 1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2. 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6 页共 13 页

接上表:

采样参数:			
测试项目	参数	单位	结果
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硫、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氟化氢、氯化氢、汞（第一次）	含湿量	%	12.60
	大气压	kPa	100.50
	平均流速	m/s	6.2
	平均烟温	℃	79.0
	标干流量	m ³ /h	7498
	烟气流量	m ³ /h	11166
	实测含氧量	%	12.20
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含湿量	%	12.60
	大气压	kPa	100.50
	平均流速	m/s	5.8
	平均烟温	℃	102.0
	标干流量	m ³ /h	6656
	烟气流量	m ³ /h	10556
	实测含氧量	%	13.10
	含湿量	%	12.60
	大气压	kPa	100.50
	平均流速	m/s	5.4
	平均烟温	℃	100.0
	标干流量	m ³ /h	6139
	烟气流量	m ³ /h	9683
	实测含氧量	%	13.00
	含湿量	%	12.60
	大气压	kPa	100.50
	平均流速	m/s	5.6
	平均烟温	℃	98.0
	标干流量	m ³ /h	6518
	烟气流量	m ³ /h	10216
实测含氧量	%	13.30	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7 页共 13 页

接上表:

采样参数:				
测试项目		参数	单位	结果
汞、砷、镉、 镍、铅、铬	第二次	含湿量	%	12.70
		大气压	kPa	100.50
		平均流速	m/s	6.2
		平均烟温	℃	99.0
		标干流量	m ³ /h	7115
		烟气流量	m ³ /h	11199
		实测含氧量	%	13.60
汞、砷、镉、 镍、铅、铬	第三次	含湿量	%	12.60
		大气压	kPa	100.50
		平均流速	m/s	5.9
		平均烟温	℃	97.0
		标干流量	m ³ /h	6851
		烟气流量	m ³ /h	10713
		实测含氧量	%	13.50
砷、镉、 镍、铅、铬	第一次	含湿量	%	12.70
		大气压	kPa	100.50
		平均流速	m/s	6.2
		平均烟温	℃	98.0
		标干流量	m ³ /h	7175
		烟气流量	m ³ /h	11263
		实测含氧量	%	13.20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8 页共 13 页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型	焚烧炉废气		采样人员	骆远、郑凡		
采样点名称	二期焚烧炉废气排口					
采样日期	2019-06-27	检测日期	2019-06-27~2019-07-07			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			
排气筒高度/m	35	排气筒面积 m ²	0.5027			
燃料	危险废物	焚烧量 t/d	35			
检测结果:				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频次	结果			《危险废物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》 GB18484-2001 表 3 300~2500kg/h (mg/m ³)	单项 判定
		二期焚烧炉废气排口				
		排放浓度 mg/m ³	折算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	
HAL62504036	一氧化碳	ND	<1.81	/	80	合格
HAL62504028	氟化氢	0.18	0.26	3.02×10 ⁻³	7.0	合格
HAL62504032	汞	第一次	ND	<3.6×10 ⁻³	0.1 (以 Hg 计)	合格
HAL62504033		第二次	ND	<3.4×10 ⁻³		合格
HAL62504034		第三次	ND	<3.2×10 ⁻³		合格
HAL62504029	镉	第一次	2.8×10 ⁻³	3.8×10 ⁻³	0.1 (以 Cd 计)	合格
HAL62504030		第二次	1.6×10 ⁻³	2.6×10 ⁻³		合格
HAL62504031		第三次	2.0×10 ⁻³	2.5×10 ⁻³		3.18×10 ⁻⁵
HAL62504029	铅	第一次	0.015	0.021	1.0 (以 Pb 计)	合格
HAL62504030		第二次	2×10 ⁻³	3×10 ⁻³		合格
HAL62504031		第三次	ND	<3×10 ⁻³		/
HAL62504029	铬	第一次	0.105	0.144	4.0 (以 Cr+Sn+Sb+ Cu+Mn 计)	不予评价
HAL62504030		第二次	0.039	0.063		不予评价
HAL62504031		第三次	0.039	0.049		6.21×10 ⁻⁴
HAL62504029	镍	第一次	0.524	0.718	1.0 (以 As+Ni 计)	合格
HAL62504030		第二次	0.266	0.429		合格
HAL62504031		第三次	0.243	0.308		3.87×10 ⁻³
HAL62504029	砷	第一次	ND	<1.2×10 ⁻³		合格
HAL62504030		第二次	ND	<1.5×10 ⁻³		合格
HAL62504031		第三次	ND	<1.1×10 ⁻³		/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9 页共 13 页

接上表:
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频次	结果			《危险废物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》 GB18484-2001 表 3 300~2500kg/h (mg/m ³)	单项 判定
		二期焚烧炉废气排口				
		排放浓度 mg/m ³	折算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	
HAL62504038	二氧化硫	ND	<4	/	300	合格
HAL62504037	氮氧化物	81	117	1.28	500	合格
HAL62504026	氯化氢	20.9	29.9	0.351	70	合格
HAL62504027	颗粒物	>50	>71	>0.840	80	不予评价
HAL62504035	林格曼黑度	<1 级			林格曼 1 级	合格

注: 1.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10 页共 13 页

接上表:

采样参数:			
测试项目	参数	单位	结果
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硫、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氟化氢、氯化氢、汞 (第一次)	含湿量	%	13.80
	大气压	kPa	100.60
	平均流速	m/s	13.5
	平均烟温	℃	67.0
	标干流量	m ³ /h	16794
	烟气流量	m ³ /h	24433
	实测含氧量	%	14.00
	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含湿量	%
大气压		kPa	100.60
平均流速		m/s	12.2
平均烟温		℃	68.0
标干流量		m ³ /h	15182
烟气流量		m ³ /h	22125
实测含氧量		%	14.30
含湿量		%	13.70
大气压		kPa	100.60
平均流速		m/s	12.6
平均烟温		℃	68.0
标干流量		m ³ /h	15676
烟气流量		m ³ /h	22847
实测含氧量		%	14.10
含湿量		%	13.60
大气压		kPa	100.60
平均流速		m/s	12.2
平均烟温		℃	68.0
标干流量		m ³ /h	15190
烟气流量		m ³ /h	22113
实测含氧量	%	13.90	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11 页共 13 页

接上表:

采样参数:				
测试项目	参数	单位	结果	
汞 (第二次)、 砷 (第一次)、 镉 (第一次)、 镍 (第一次)、 铅 (第一次)、 铬 (第一次)	含湿量	%	13.60	
	大气压	kPa	100.60	
	平均流速	m/s	12.7	
	平均烟温	℃	68.0	
	标干流量	m ³ /h	15751	
	烟气流量	m ³ /h	22953	
	实测含氧量	%	13.70	
	汞、砷、镉、镍、 铅、铬	第三次	含湿量	%
大气压		kPa	100.60	
平均流速		m/s	12.8	
平均烟温		℃	68.0	
标干流量		m ³ /h	15924	
烟气流量		m ³ /h	23203	
实测含氧量		%	13.10	
砷、镉、镍、 铅、铬	第二次	含湿量	%	13.80
	大气压	kPa	100.60	
	平均流速	m/s	12.8	
	平均烟温	℃	69.0	
	标干流量	m ³ /h	15798	
	烟气流量	m ³ /h	23140	
	实测含氧量	%	14.80	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12 页共 13 页

表 3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	一氧化碳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 (第四版增补版)国家环保总局(2007年) 定电位电解法 5.4.11(2)	1.25 mg/m ³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(08代) TTE20150893
	氟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(暂行) HJ 688-2013	0.03 mg/m ³	离子色谱仪(IC) IC-2010 TTE20170551
	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 mg/m ³	便携式测汞仪 QM208B TTE20182671
	镉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0.0008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(ICP) 7300DV TTE20160249
	铅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0.002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(ICP) 7300DV TTE20160249
	铬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0.004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(ICP) 7300DV TTE20160249
	镍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0.0009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(ICP) 7300DV TTE20160249
	林格曼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	N/A
	砷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0.0009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光谱仪(ICP) 7300DV TTE20160249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180162093115C

第 13 页共 13 页

接上表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 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(08 代) TTE20150893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	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(08 代) TTE20150893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EX125DZH/RG-A WS11 EDD52JL18001
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0.2 mg/m ³	离子色谱仪(IC) ICS-1100 TTE20141360

报告结束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市清江浦区水渡口大道 121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0